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首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9）

- (1)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 (2)非執行董事辭任；
- 及
- (3)更換董事委員會主席／成員

董事會宣佈，臧偉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杜輝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均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李澤源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臧偉先生(「臧先生」)辭任

首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臧先生已因彼須投入更多精力於其他業務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臧先生確認彼並無就袍金、酬金或離職賠償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且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呈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杜輝先生(「杜先生」)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杜先生已因工作安排上的變動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均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杜先生確認彼並無就袍金、酬金或離職賠償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且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呈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委任李澤源先生(「李先生」)

董事會亦宣佈，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均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32歲，於二零一七年畢業於雪城大學，並取得理學碩士學位。彼目前分別為凱沃汽車有限公司及歐美智慧冷鏈物流產業園(海南)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彼亦為美國海南商貿總會副主席。李先生於國際貿易及商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載涵義)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且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任何其聯屬法團(具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載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且截至本公佈日期，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李先生已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一項委任函，初始任期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計，為期一年，並可由任何一方作出一個月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李先生將在任直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且彼根據本公司細則將合資格重選連任。李先生可享有年度董事袍金120,000港元，其乃參考現行市況、本公司的業績、他就本集團事務投放的時間、精力及專業知識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而釐定。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與李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呈請股東垂注，亦無截至本公佈日期有關李先生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臧先生及杜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達誠摯謝意，並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首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及李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軼華先生、李澤源先生及王永權博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刊載於GEM網站「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apitalfinance.hk>內。